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6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6,042,192.8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结合宏观经济周期、中观产业景气度、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市场流动性的趋势，判断并把握投资机会，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宏观、中观、微观三个角度布局投资机会，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构建投资组合。根据经济周期的阶段，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根据产业景气趋势的比较，选择重点配置的行业；根据上市公司基本面、财务和估值指标，筛选具备性价比的优质标的；根据市场

	流动性的状态，适当调整持股的风格。	
业绩比较基准	6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25%×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A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630	01563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6,066,801.98 份	19,975,390.8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年7月1日-2024年9月30日)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A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46,566.77	-1,327,336.33
2.本期利润	25,527,514.55	2,117,636.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55	0.102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1,237,632.56	17,711,343.6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48	0.886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购或交易基金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09%	1.68%	12.68%	1.11%	1.41%	0.57%
过去六个月	3.52%	1.42%	12.49%	0.89%	-8.97%	0.53%
过去一年	-0.72%	1.40%	9.85%	0.80%	-10.57%	0.6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0.52%	1.15%	0.43%	0.78%	-10.95%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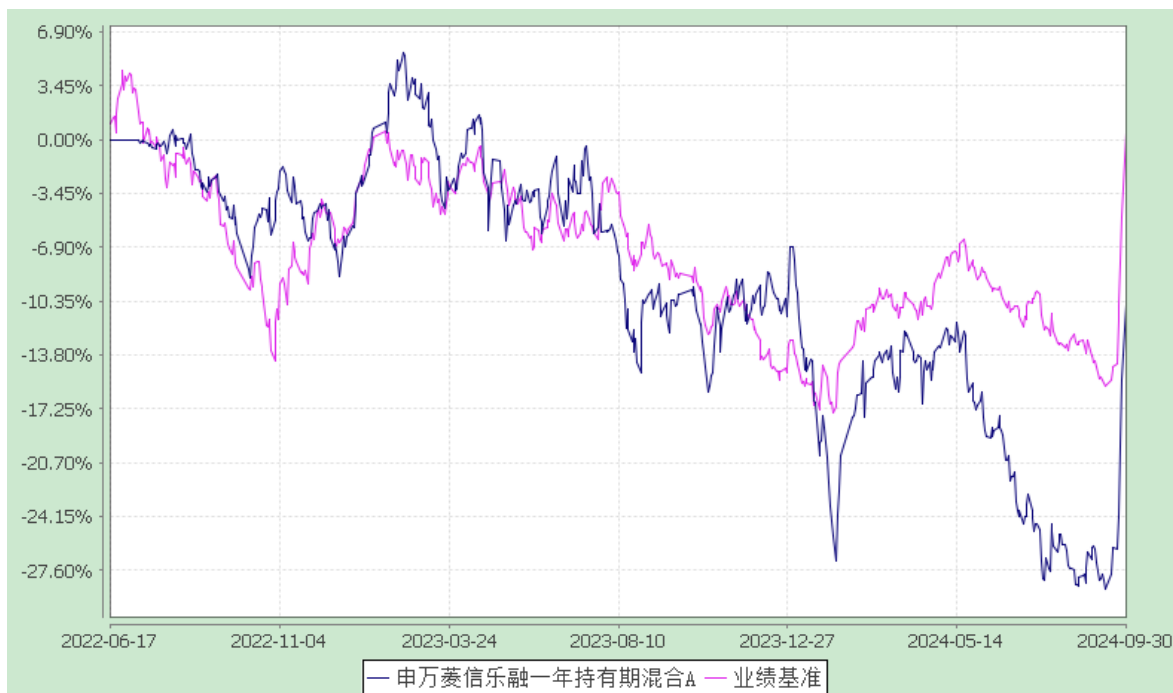
2、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99%	1.68%	12.68%	1.11%	1.31%	0.57%
过去六个月	3.31%	1.42%	12.49%	0.89%	-9.18%	0.53%
过去一年	-1.10%	1.40%	9.85%	0.80%	-10.95%	0.6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33%	1.15%	0.43%	0.78%	-11.76%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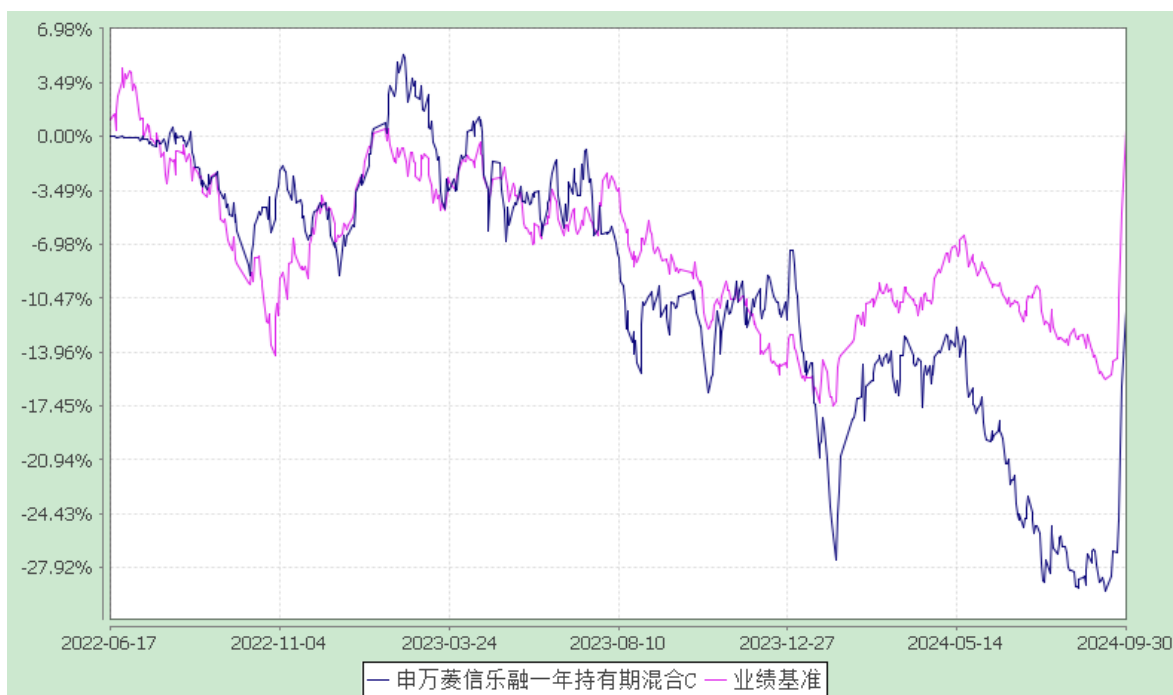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 年 6 月 17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1.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A:



2.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 C:



注：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付娟	权益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兼)、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经理	2022-06-17	-	18 年	付娟女士，博士研究生。2006 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任职于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农银汇理基金。2020 年 07 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曾任申万菱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道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兼研究部负责人，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兴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
刘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11-29	-	12 年	刘含女士，硕士研究生。2012 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 7 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曾任行业研究员，申万菱信安鑫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申万菱信消费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付娟	公募基金	8	4,647,583,398.26	2020.09.21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90,867,090.36	2021.08.10

	其他组合	-	-	-
	合计	9	4,738,450,488.6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资产与本基金管理人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没有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在基金资产的管理运作中,无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并通过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规避风险,保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办法》，通过组织结构的设置、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全面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在具体业务（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中的实现，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投资和研究方面，本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公司的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方面，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开展日内和定期的工作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作整体监控和效果评估。风险管理部通过对不同组合之间同向交易的价差率的假设检验、价格占优的次数百分比统计、价差交易模拟贡献与组合收益率差异的比较等方法对本报告期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于场外交易，还特别对比了组合之间发生的同向交易的市场公允价格和交易对手，判断交易是否公平且是否涉及利益输送。

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办法》，明确定义了投资交易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类型，并规定且落实了异常交易的日常监控、识别以及事后的分析流程。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生我司旗下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此外，为防范兼任行为潜在利益冲突，本公司制定了《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管理办法》，从投资指令、交易行为、交易监测等多方面，对兼任组合进行监控管理和分析评估。本基金基金经理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本报告期内兼任组合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或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消费行业经历了从 2021 年开始为期 3 年的降估值，又承受了 6 月份基本面的压力测试，今年 6 月份商场客流量下滑 20% 以上，这个在历史上都是较为少见的情形，目前板块进入了相对低位区间。未来有望迎来机会，本基金在三季度内积极寻找具备一定性价比的各类消费资产。

三季度内，消费品内部的机会基本遵循着政策牵引的细分领域，以旧换新和新国标政策明显拉动了白电行业的需求空间，改善了两轮车行业的竞争格局，本基金积极配置了相关领域的机会。

同时，港股整体的估值水平低于 A 股，本基金判断港股消费品会领先于 A 股消费品板块上涨。因此，本基金积极配置了港股有较强产业链地位和行业竞争力的细分领域互联网龙头消费品以及今年经历了经济周期和体育赛事分流双重考验的博彩等公司。

在三季度末，整体的宏观政策出现了明显转向的信号。政策先行，或会拉动整个市场的预期，恢复消费场景。相信基本面的恢复只是时间问题。未来，本基金密切关注 A+H 股里各类消费品行业的恢复。

本基金长期对于国内消费潜力持乐观态度，当前的消费倾向因为各种因素叠加处在相对较低水平，但所带来的机会值得关注。本基金积极寻找不论是库存周期还是经营周期相对低位的消费品，并且力求把握住未来新一轮消费品景气周期里优质的公司。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产品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为 14.09%，同期业绩基准表现为 12.68%。

本基金 C 类产品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为 13.99%，同期业绩基准表现为 12.68%。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6,130,401.36	83.85
	其中：股票	196,130,401.36	83.8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669,251.71	10.55
7	其他各项资产	13,107,842.21	5.60
8	合计	233,907,495.28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2,683,714.68元，占期末净值比例36.11%。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9,580,209.39	43.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2,997.74	0.11
J	金融业	6,804,512.00	2.9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56.55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6,810,911.00	2.97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3,446,686.68	49.5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9,563,243.91	26.02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10,942,897.01	4.78
医疗保健	6,832,682.47	2.98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通讯业务	5,344,891.29	2.3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82,683,714.68	36.11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585	雅迪控股	1,462,000.00	18,220,522.66	7.96
2	600200	江苏吴中	1,280,200.00	13,506,110.00	5.90
3	00780	同程旅行	695,200.00	12,513,411.18	5.47
4	000858	五粮液	75,900.00	12,334,509.00	5.39
5	000568	泸州老窖	82,100.00	12,290,370.00	5.37
6	01928	金沙中国有限公司	663,200.00	11,913,497.19	5.20
7	03690	美团-W	72,300.00	11,214,299.72	4.90
8	00388	香港交易所	37,200.00	10,942,897.01	4.78
9	002832	比音勒芬	429,600.00	10,426,392.00	4.55
10	600690	海尔智家	317,100.00	10,194,765.00	4.4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或/及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8,234.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601,873.9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7,733.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107,842.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 期混合A	申万菱信乐融一年持有 期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9,843,946.15	21,493,629.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8,977.71	24,364.0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076,121.88	1,542,602.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066,801.98	19,975,390.8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
 发售公告；
 成立公告；
 定期报告；
 其他临时公告。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均可到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进行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查询网址：www.swsmu.com。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